

2021 年度
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
-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 （三）承担落实全区减排目标的责任。
- （四）负责有关环保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
-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七）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
- （八）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
- （十）开展环境科技工作。
- （十一）开展环境保护对外交流合作。
- （十二）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
- （十三）负责放射性物品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涵江生态环境局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治理木兰溪的重要理念。坚持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环境保护理念，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为抓手，紧紧围绕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任务，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落细落实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任务，推动涵江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实施碧水工程。一是健全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加强日常入河排污口巡查，巩固整治成效。二是完成木兰溪重点河口及乡镇交界断面5座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三是推进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迎接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验收，对7条内河周边两岸50米范围内排水单位开展排查，同时加大对建城区范围内22家企业的现场排查，确保污水全部纳管。四是完成2021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投资建设，建设污水管道45.35公里。五是推进农村黑臭水体试点整治，以点带面推动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示范村建设。六是排查登记入海排污口180个，其中超标入海排污口36个，已完成整治7个。七是开展海漂垃圾专项

清理，完成 19 吨存量清理，将涵江区海漂垃圾治理纳入涵江区新一轮环卫“多位一体”服务采购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第三方开展海漂垃圾专业化、常态化综合治理。八是完成我区 6 个千人以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排查整治工作和保护范围划定工作，并按照“一划二立三整治”开展相关工作，防止问题反弹。九是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已对 5 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单列双随机库，加强日常监管。十是完成《涵江区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初稿编制，对接市级规划完善编制。十一是定期监督检查我区 10 座实施属地乡镇政府负责运维、管护及巡查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二）实施蓝天工程。一是加强轻微污染天气应对工作，落实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共启动响应 54 次，出动检查 1037 人次。二是加强工地扬尘管控。联合多部门对 44 家次工地现场督查，要求落实“六个百分百”。三是持续开展挥发性有机物（VOCs）专项治理。对全区 135 家涉 VOCs 企业免错峰条件落实情况进行排查，其中 128 家涉 VOCs 企业符合免错峰生产条件，7 家涉 VOCs 企业已关停。四是开展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联合相关部门对 12 家重点企业共计 120 辆柴油货车进行入户监督抽测，尾气排放均达标；对 81 辆道路上行驶的柴油货车开展路检路测，其中 2 辆柴油货车尾气排放不达标要求整改。五是加大机动车污染防治力度，强化科技监管。在城际交界区域（江口镇）安装黑烟车抓拍设备，实现“天地车人”一体化监管模式，目

前设备已安装完毕并联网。六是开展低碳社区试点工作。创建两个低碳社区（涵东街道铺尾社区和涵西街道苍林社区），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低碳社区实施方案，为低碳发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七是开展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加快淘汰 1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淘汰莆田市涵江区万达饲料厂的 0.2 蒸吨燃煤锅炉。八是强化砖瓦窑行业整治。完成莆田市林枫建材有限公司（原涵江七八三机砖厂）在线监控设备安装、比对并验收后与市平台联网。

（三）实施净土工程。一是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目前涵江区无污染地块。二是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监管，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已将 4 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东泰皮革、恒赫金刚石、海榕环保、华佳彩）纳入日常执法监管，2021 年共排查发现存在土壤污染风险隐患企业 4 家次，均已完成整治工作。三是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巩固提升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已督促完成华佳彩、雪津、福能水务、怡森、普罗达克森等公司及时在“福建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平台”完成 2021 年一般工业固废产生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的季度填报。四是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涵江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编制。五是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年度任务，确保地下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V 类水比例不增加。六是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加大废弃危险化学品监管力度。对 26 家重点产废单位、6 家经营单位进行

全面评估，评估结果均为达标，同时将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检查考核纳入日常环境监管工作中。

（四）实施生态环境监管。一是严厉打击各类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实行网格化监管。2021年以来共上报网格化监管事件2309件，环保网格员巡查13774件，对中央生态环保督查未销号信访件巡查12次。二是加强生态环境监测网络能力建设。全区重点排污单位6家均已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并联网。三是完成生态云平台建设应用年度任务。已完成数据资源目录上报和更新，实现环保专网全覆盖且全部接入桌面电脑。四是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能力建设。今年以来共对全区21家涉辐射单位，已全部完成检查。五是完成水电站生态问题整改，落实最小生态流量，目前我区共有15座水电站生态下泄流量与福建省生态云水电站生态流量监控考核系统联网，其中4座水电站通过免考核，实际全区有11座水电站纳入生态电价考核。2021年以来我局共现场检查11次，累计作出责令改正通知书5份。六是牵头实施“静夜守护”工作，联合区住建局、文旅局、公安分局、执法局等多部门每月开展集中整治行动。6月至今，共开展部门联合夜间执法检查11轮次，作出涉噪声类书面责令整改6家，行政处罚6家次（其中4家次建筑工地噪声类案件正在办理中），对3家娱乐场所、7个建筑工地噪声扰民问题进行约谈，整治涉噪声“散乱污”1家，推动解决问题线索12个。七是涵江区已完成3件生态损害赔偿案件的办理，当事人均已缴纳赔偿金。

（五）持续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一是持续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根据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要求，涵江区共9项整改任务，已完成整改2项，按序时推进7项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二是加强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通报问题整改。将通报涵江的4个问题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整改措施及责任单位，要求保质保量整改到位。三是推进督察交办信访件整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我区61件群众信访举报件，已销号61件，销号率达100%。

（六）服务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一是进一步优化审批事项、营商环境，提升审批服务，持续推进“放管服”。1-12月办理环评审批68件，发放排污许可证41件。二是梳理省市区重点项目清单，做好项目环保审批服务、排污权调剂服务工作，服务重点项目落地。三是持续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结合“双随机、一公开”，2021年共抽查企业131家，出动262人次，发现环境风险隐患问题10个，已立案1起，其他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四是强化各类环境风险管控。持续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已完成区级、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承担“南阳实践”试点工作项目，已完成萩芦溪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初稿编制。五是已完成《涵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104.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801.9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44.7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26.84	本年支出合计	1,354.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354.18	总计	1,354.1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54.18	1,354.18	0.00	0.00	0.00	0.00
208			4.42	4.42				
	20805		4.42	4.42				
		2080505	4.42	4.42				
210			3.04	3.04				
	21011		3.04	3.04				
		2101101	1.66	1.66				
		2101103	1.38	1.38				
211			801.95	801.95				
	21101		275.85	275.85				
		2110101	94.37	94.37				
		2110199	181.48	181.48				
	21103		441.94	441.94				
		2110302	433.74	433.74				
		2110399	8.20	8.20				
	21104		84.16	84.16				
		2110402	18.29	18.29				
		2110499	65.87	65.87				
212			544.76	544.76				
	21213		544.76	544.76				
		2121399	544.76	544.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4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	4.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4	3.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238.77	238.7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9		3.49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2.38	本年支出合计	249.72	246.23	3.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49.72	总计	249.72	246.23	3.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6.23	246.2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	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	4.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	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	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	1.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	1.3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8.77	238.7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8.77	238.77	
2110101	行政运行	67.79	67.7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70.98	170.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8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3.10	30201	办公费	11.8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1.24	30202	印刷费	3.39	310	资本性支出	10.36
30103	奖金	11.20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36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4	30211	差旅费	5.3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7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7.9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5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7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62.02	公用经费合计						184.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7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1.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49	3.49	3.49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9	3.49	3.4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	3.49	3.4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	3.49	3.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莆田市涵江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27.3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326.84 万元，本年支出 1,354.1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1,326.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42.82 万元，下降 35.8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8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104.46 万元。

(二) 2021 年支出 1,354.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77.37 万元，下降 55.3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54.1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8.73 万元，公用支出 1,255.45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6.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82.97万元，下降79.9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4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78万元，增长21.4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6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30万元，增长,22.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1.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24万元，增长21.0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四) 2110101-行政运行67.7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69万元，增长,20.8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170.9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6.18万元，增长26.84%。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六)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2.93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目资金支出。

(七)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支出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75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目资金支出。

(八)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8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目资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3.49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9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环境监察移动执法设备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持平。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6.23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62.02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84.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74万元，比本年预算的3万元下降4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的0.00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出国（境）情况，无发生额、无开支。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的0.00万元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的0.00万元持平，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持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3 万元下降 42%。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累计接待 19 批次、19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单位自评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4.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0.24%，主要是：人员增加，运行经费增长。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5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